

J2

(此處由本局於收
文時黏貼條碼)

再授權登記申請書 (一文多案)

繳納規費金額： 元。(每一註冊號數即為一件，每件應繳新台幣 2,000 元整)

壹、商標／標章種類、註冊號數及名稱

商標種類代碼： T 商標 S 商標(92年修正前服務標章) 7 證明標章 8 團體標章 G 團體商標

1、商標種類(請填代碼)： 註冊號數：

商標／標章名稱：

2、商標種類(請填代碼)： 註冊號數：

商標／標章名稱：

3、商標種類(請填代碼)： 註冊號數：

商標／標章名稱：

4、商標種類(請填代碼)： 註冊號數：

商標／標章名稱：

5、商標種類(請填代碼)： 註冊號數：

商標／標章名稱：

再授權之件數超過5件，其餘註冊號數填寫於附頁。

貳、申請人(此欄請務必勾選)

授權人(原授權登記案之被授權人) 被授權人(再授權使用人)

參、授權人(共 人)(多位申請人時，應將本欄位完整複製後依序填寫)

(第1申請人)

國籍：中華民國 大陸地區(大陸、香港、澳門)

外國籍：_____

身分種類：自然人 法人、公司、機關、學校

商號、行號、工廠

ID：

申請人名稱(中文)：

(英文)：

代表人(中文)：

(英文)：

地址(中文)：

(英文)：

此申請人為選定代表人

聯絡電話及分機：

傳真：

e-mail：

肆、授權人之代理人(未設代理人者，此處免填；倘委任商標代理人時，應檢附代理人委任

書)

ID :

姓 名 :

地 址 :

聯絡電話及分機 :

傳 真 :

e-mail :

伍、被授權人

國 籍 : 中華民國 大陸地區 (大陸、香港、澳門)

外國籍 : _____

身分種類 : 自然人 法人、公司、機關、學校

商號、行號、工廠

ID :

申請人名稱 (中文) :

(英文) :

代表人 (中文) :

(英文) :

地 址 (中文) :

(英文) :

聯絡電話及分機 :

傳 真 :

e-mail :

陸、被授權人之代理人 (未設代理人者, 此處免填; 倘委任商標代理人時, 應檢附代理人委任書)

ID :

姓 名 :

地 址 :

聯絡電話及分機 :

傳 真 :

e-mail :

柒、再授權期間

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止

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

捌、再授權性質

專屬再授權

非專屬再授權

玖、再授權區域: (如勾選其他欄位請填寫區域範圍)

表單編號 T0508-1

第2頁/共4頁

修訂日期: 103年05月15日

中華民國全境

其他：

拾、再授權商品或服務

指定使用之商品/服務全部再授權（即原授權之商品/服務全部再授權者）

拾壹、簽章及具結（多位申請人時，應將申請人及代表人簽章部分複製後依序簽章）

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係為真實。 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確係申請人提供，且據申請人稱：該等資料均為真實。

申請人簽章

代表人簽章

代理人簽章

附件：請檢查應附文件是否齊備，並於勾註所檢附之文件。

委任書（ 附中文譯本）。

再授權契約書或其他再授權證明文件（ 附中文譯本）。

商標權人同意再授權證明文件。

其他。

附頁：

商標種類代碼： T 商標、 S 商標(92年修正前服務標章)、 7 證明標章、 8 團體標章、 G 團體商標

序號	商標種類代碼	註冊號數	商標／標章名稱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13			
14			
15			
16			
17			
18			
19			
20			
21			
22			
23			
24			
25			
26			
27			
28			
29			
30			
31			
32			
33			
34			
35			
36			
37			
38			
39			
40			